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登记表

填报日期：2017-11-21

项目名称	枣庄市薛城区左岸佳园建设项目		
建设地点	山东省枣庄市薛城区大唐飞歌南侧、茂源路西侧	占地(建筑、营业)面积(m²)	4008
建设单位	枣庄市鑫城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者主要负责人	刘圣航
联系人	卢田田	联系电话	15006749536
项目投资(万元)	4507.62	环保投资(万元)	120
拟投入生产运营日期	2019-10-31		
建设性质	新建		
备案依据	该项目属于《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分类管理名录》中应当填报环境影响登记表的建设项目，属于第106 房地产开发、宾馆、酒店、办公用房等项中其他。		
建设内容及规模	项目主要建设1栋高层住宅及配套商业。总用地面积4008平方米，总建筑面积13868平方米，地上建筑面积12268平方米，其中住宅建筑面积11124平方米，商业建筑面积600平方米；一层架空建筑面积544平方米；地下建筑面积1600平方米；住宅总户数84户，停车位79个。		
主要环境影响	废气	采取的环保措施及排放去向	有环保措施： 其它措施： 设置了厨房油烟废气专用烟道
	废水 生活污水		生活污水 有环保措施： 生活废水采取预处理措施后通过污水管道排放至市政管网
	固废		环保措施： 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定期清运
	生态影响		有环保措施： 加大绿化投入，增加人工植被。
<p>承诺： 枣庄市鑫城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刘圣航承诺所填写各项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建设项目符合《建设项目环境影响登记表备案管理办法》的规定。如存在弄虚作假、隐瞒欺骗等情况及由此导致的一切后果由枣庄市鑫城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刘圣航承担全部责任。</p> <p style="text-align: right;">法定代表人或主要负责人签字：</p>			

备案回执

该项目环境影响登记表已经完成备案，备案号：201737040300000048。